

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南阳市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单位名称：南京斯捷特测量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5MA1MF44X7P

法定代表人：李

联系地址和电话：南京市江宁区兴民南路85号（江宁高新园）、15195865476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2024年7月23日





照 执 营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15MA1MF44X7P

编号 320121666202407030376

[illegible]

法定代表人	李燕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名称	南京斯德仕测量技术有限公司

51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6年02月02日

南京市江宁区分民南路85号（江宁高新园）

范围

[illegible]

登记机关

2024年07月0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三坐标、超景深数码显微镜、3D 蓝光扫描仪、影像仪、手持式激光扫描仪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产品检测能力、量具计量能力、硬件售后服务能力、软件培训能力。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4 年 7 月 23 日



见附件依法缴纳税收的缴费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620)32证明 6207669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江宁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6-20

纳税人名称 南京斯捷佳测量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15MA1MF44X7P

税种	税目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税额	收款国库	
增值税	研发服务	2024-03-01 至 2024-03-31	2024-04-16	1199.3	国家金库江宁科学园金库	
增值税	商业(17%、16%、13%)	2024-03-01 至 2024-03-31	2024-04-16	26576.06	国家金库江宁科学园金库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增值税附征)	2024-03-01 至 2024-03-31	2024-04-16	972.14	国家金库江宁科学园金库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3-01 至 2024-03-31	2024-04-16	416.63	国家金库江宁科学园金库	
印花税	买卖合同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6	1250.73	国家金库江宁科学园金库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3-01 至 2024-03-31	2024-04-16	277.75	国家金库江宁科学园金库	
受托保管监管	增值税	研发服务	2024-01-01 至 2024-01-31	19.78	国家金库江宁科学园金库	手写
	增值税	商业(17%、16%、13%)	2024-01-01 至 2024-01-31	3802.53	国家金库江宁科学园金库	写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增值税附征)	2024-01-01 至 2024-01-31	133.78	国家金库江宁科学园金库	无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1-01 至 2024-01-31	57.33	国家金库江宁科学园金库	效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 至 2024-01-31	38.22	国家金库江宁科学园金库	
	增值税	研发服务	2024-02-01 至 2024-02-29	1046.83	国家金库江宁科学园金库	

金额合计(大写) 叁万伍仟柒佰玖拾壹元零捌分

¥35791.08



备注

填票人 自助开具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718)32证明 6238286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江宁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7-18

纳税人名称 南京嘉纳测量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15MA1MF44X7P

税种	税目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税额	收款国库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增值税附征)	2024-03-01至 2024-03-31	2024-04-16	972.14	国家金库江宁科学园金库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增值税附征)	2024-02-01至 2024-02-29	2024-03-14	3051.86	国家金库江宁科学园金库

妥
善
保
管

手
写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肆仟零贰拾肆元整

¥4024.00



备注

填票人 自助开具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718)32证明 62382850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江宁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7-18

纳税人名称 南京斯迈特测量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15MA1MF44X7P

税种	税目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税额	收款国库
增值税	研发服务	2024-03-01 至 2024-03-31	2024-04-16	1199.3	国家金库江宁科学园金库
增值税	商业(17%、16%、13%)	2024-03-01 至 2024-03-31	2024-04-16	26576.06	国家金库江宁科学园金库
增值税	研发服务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14	1046.83	国家金库江宁科学园金库
增值税	商业(17%、16%、13%)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14	86149.12	国家金库江宁科学园金库

妥
善
保
管

手
写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肆仟玖佰柒拾壹元叁角壹分

¥114971.31



备注

填票人 自助开具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南京银行付款业务回单

交易日期:20240415 交易流水号:0178G0886413 回单编号:202404150178G0886413DD349695

客户账户: 01780120210029915	对方账户: 010115622300870000010
账户名称: 南京斯捷仕测量技术有限公司	对方账户名称: 待报解预算收入 (TIPS)
开户机构: 江宁支行	对方开户机构: 南京分行清算中心
交易金额: (大写) 人民币壹仟贰佰伍拾玖元叁角叁分 (小写) ¥1,259.33	
摘要: 印花税	凭证号码:
备注:	
附加信息:	

打印次数:2 打印时间:20240718-09:13 打印渠道:网上银行渠道 第1笔 共1笔
注:如交易日期、流水号、账号、金额相同,系重复打印。您可通过南京银行官网核验电子印章和回单编号真伪。

南京银行付款业务回单

交易日期:20240708 交易流水号:0178D6535136 回单编号:202407080178D65351369D2836FA

客户账户: 01780120210029915	对方账户: 010115622300870000010
账户名称: 南京斯捷仕测量技术有限公司	对方账户名称: 待报解预算收入 (TIPS)
开户机构: 江宁支行	对方开户机构: 南京分行清算中心
交易金额: (大写) 人民币伍佰捌拾捌圆贰角玖分 (小写) ¥588.29	
摘要: 印花税	凭证号码:
备注:	
附加信息:	

打印次数:2 打印时间:20240718-09:14 打印渠道:网上银行渠道 第1笔 共1笔
注:如交易日期、流水号、账号、金额相同,系重复打印。您可通过南京银行官网核验电子印章和回单编号真伪。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32015240600091652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15MA1MF44X7P		纳税人名称		南京斯捷仕测量技术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为 证 明	
4320162403004988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3-15	4,547.84			
43201624030049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3-15	2,273.92			
43201624030049488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3-15	142.13			
43201624030049488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3-15	142.13			
432016240300494882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3-15	90.96			
金额合计 (大写) 柒仟壹佰玖拾陆元玖角捌分						7,196.98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备注 国家金库玄武区支库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江宁区税务局 10354976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32015240600091653

填发日期: 2024年6月20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15MA1MF44X7P		纳税人名称		南京斯捷仕测量技术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为 证 明	
43201624040027185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4-01至2024-04-30	2024-04-13	4,547.84			
43201624030049488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3-15	1,989.68			
43201624030049488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3-15	568.48			
43201624030049488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个人缴纳)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3-15	60.00			
432016240300494883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3-15	227.39			
金额合计 (大写) 柒仟叁佰玖拾叁元叁角玖分						7,393.39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备注 国家金库玄武区支库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江宁区税务局 10354976,32010000000000001141073889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32015240600091654

填发日期：2024年6月20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15MA1MF44X7P		纳税人名称		南京斯捷仕测量技术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320162404000000000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4-01至2024-04-30		2024-04-13	2,273.92
4320162404000000000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4-01至2024-04-30		2024-04-13	142.13
4320162404000000000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4-01至2024-04-30		2024-04-13	142.13
4320162404000000000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4-01至2024-04-30		2024-04-13	1,989.68
43201624040000000000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4-01至2024-04-30		2024-04-13	90.96
金额合计 (大写) 肆仟陆佰叁拾捌元贰角贰分							4,638.82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备注 国家金库玄武区支库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江宁区税务局 10354976,32010000000000001141073889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32015240600091655

填发日期：2024年6月20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15MA1MF44X7P		纳税人名称	南京斯捷仕测量技术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320162405000000000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5-01至2024-05-31		2024-05-09	2,273.92
4320162405000000000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5-01至2024-05-31		2024-05-09	142.13
4320162404000271851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4-01至2024-04-30		2024-04-13	568.48
4320162404000271851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个人缴纳)	2024-04-01至2024-04-30		2024-04-13	60.00
4320162404000271851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4-04-01至2024-04-30		2024-04-13	227.39
金额合计 (大写) 叁仟贰佰柒拾壹元玖角贰分						3,271.92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江宁区税务局 税务机关 (盖章)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	备注 国家金库玄武区支库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江宁区税务局 10354976,32010000000000001141073889			

妥善保管

南京银行付款业务回单

交易日期:20240509 交易流水号:0178A8668756 回单编号:202405090178A8668756EFA1879	
客户账户: 01780120210029915	对方账户: 010115622300870000010
账户名称: 南京斯捷仕测量技术有限公司	对方账户名称: 待报解预算收入 (TIPS)
开户机构: 江宁支行	对方开户机构: 南京分行清算中心
交易金额: (大写) 人民币柒仟壹佰玖拾捌圆玖角捌分 (小写) ¥7198.88	
摘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失业保险费 凭证号码:	
备注:	
附加信息:	

打印次数:4 打印时间:20240718-08:58 打印渠道:网上银行渠道 第1笔 共2笔
注:如交易日期、流水号、账号、金额相同,系重复打印。您可通过南京银行官网核验电子印章和回单编号真伪。

南京银行付款业务回单

交易日期:20240509 交易流水号:0178A8683617 回单编号:202405090178A8683617E31628	
客户账户: 01780120210029915	对方账户: 010115622300870000010
账户名称: 南京斯捷仕测量技术有限公司	对方账户名称: 待报解预算收入 (TIPS)
开户机构: 江宁支行	对方开户机构: 南京分行清算中心
交易金额: (大写) 人民币贰仟捌佰肆拾伍圆伍角伍分 (小写) ¥2845.55	
摘要: 基本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 凭证号码:	
备注:	
附加信息:	

打印次数:4 打印时间:20240718-08:58 打印渠道:网上银行渠道 第2笔 共2笔
注:如交易日期、流水号、账号、金额相同,系重复打印。您可通过南京银行官网核验电子印章和回单编号真伪。

南京银行付款业务回单

交易日期:20240611	交易流水号:0178H8177188	回单编号:202406110178H8177188D88B812C
客户账户:01780120210029915	对方账户:010115622300870000010	
账户名称:南京斯捷仕测量技术有限公司	对方账户名称:待报解预算收入(TIPS)	
开户机构:江宁支行	对方开户机构:南京分行清算中心	
交易金额:(大写)人民币陆仟零伍拾玖圆壹角 (小写)¥605.10		
摘要: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	凭证号码:	
备注:		
附加信息:		

打印次数:3 打印时间:20240718-08:57 打印渠道:网上银行渠道 第1笔 共2笔
注:如交易日期、流水号、账号、金额相同,系重复打印。您可通过南京银行官网核验电子印章和回单编号真伪。

南京银行付款业务回单

交易日期:20240611	交易流水号:0178H8177197	回单编号:202406110178H81771972D778162
客户账户:01780120210029915	对方账户:010115622300870000010	
账户名称:南京斯捷仕测量技术有限公司	对方账户名称:待报解预算收入(TIPS)	
开户机构:江宁支行	对方开户机构:南京分行清算中心	
交易金额:(大写)人民币贰仟捌佰肆拾伍圆伍角伍分 (小写)¥2845.55		
摘要:生育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	凭证号码:	
备注:		
附加信息:		

打印次数:3 打印时间:20240718-08:57 打印渠道:网上银行渠道 第2笔 共2笔
注:如交易日期、流水号、账号、金额相同,系重复打印。您可通过南京银行官网核验电子印章和回单编号真伪。

南京银行付款业务回单

交易日期:20240704	交易流水号:0178C7822327	回单编号:202407040178C78223275EC87110
客户账户:01780120210029915	对方账户:010115622300870000010	
账户名称:南京斯捷仕测量技术有限公司	对方账户名称:待报解预算收入(TIPS)	
开户机构:江宁支行	对方开户机构:南京分行清算中心	
交易金额:(大写)人民币贰仟零陆拾伍圆柒角陆分 (小写)¥275.76		
摘要: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 凭证号码:		
备注:		
附加信息:		

打印次数:3 打印时间:20240718-08:56 打印渠道:网上银行渠道 第1笔 共3笔
注:如交易日期、流水号、账号、金额相同,系重复打印。您可通过南京银行官网核验电子印章和回单编号真伪。

南京银行付款业务回单

交易日期:20240704	交易流水号:0178C7822338	回单编号:202407040178C78223389B7018C7
客户账户:01780120210029915	对方账户:010115622300870000010	
账户名称:南京斯捷仕测量技术有限公司	对方账户名称:待报解预算收入(TIPS)	
开户机构:江宁支行	对方开户机构:南京分行清算中心	
交易金额:(大写)人民币捌仟叁佰叁拾肆圆捌角陆分 (小写)¥8334.86		
摘要:工伤保险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 凭证号码:		
备注:		
附加信息:		

打印次数:3 打印时间:20240718-08:56 打印渠道:网上银行渠道 第2笔 共3笔
注:如交易日期、流水号、账号、金额相同,系重复打印。您可通过南京银行官网核验电子印章和回单编号真伪。

南京银行付款业务回单

交易日期:20240704	交易流水号:0178C7822351	回单编号:202407040178C7822351CE1C9F49
客户账户:01780120210029915	对方账户:010115622300870000010	
账户名称:南京斯捷仕测量技术有限公司	对方账户名称:待报解预算收入(TIPS)	
开户机构:江宁支行	对方开户机构:南京分行清算中心	
交易金额:(大写)人民币贰仟叁佰玖拾伍圆壹角肆分 (小写)¥2395.14		
摘要:基本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 凭证号码:		
备注:		
附加信息:		

打印次数:3 打印时间:20240718-08:56 打印渠道:网上银行渠道 第3笔 共3笔



2023 年度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15MA1MF44X7P
纳税人名称: 南京时界测量技术有限公司

报表所属期间: 2023年 01月 01日至
2023年 12月 31日

金额单位: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530,813.2	660,685.72	短期借款	31	1,200,000
短期投资	2	0	0	应付账款	32	0
应收票据	3	0	0	应付账款	33	4,501,500
应收账款	4	3,185,734.26	11,197,201.9	预收账款	34	2,050,337.02
预付账款	5	12,204,211.52	10,092,915.44	应付职工薪酬	35	10,470.2
其他应收款	6	0	0	应交税费	36	225,842.75
存货	7	0	0	其他应付款	37	0
其他流动资产	8	-4,205,115.05	2,419,405.81	应付利息	38	0
存贷	9	3,523,106.25	5,228,747.57	其他应付款	39	-559,199.4
其中: 原材料	10	0	0	其他应付款	40	0
在产品	11	0	0	其他应付款	41	7,426,450.37
库存商品	12	3,523,106.25	5,228,747.57	其他应付款	42	3,400,000
周转材料	13	0	0	其他应付款	43	0
其他流动资产	14	0	0	其他应付款	44	0
流动资产合计	15	15,222,750.08	32,049,035.42	其他应付款	45	0
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46	3,4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6	0	0	其他应付款	47	10,825,650.57
长期股权投资	17	0	0	其他应付款		
固定资产	18	8,892,732.26	3,242,457.76	其他应付款		
无形资产	19	1,752,529.65	1,425,999.36	其他应付款		
开发支出	20	650,192.71	815,438.4	其他应付款		
在建工程	21	0	0	其他应付款		
生产性生物资产	22	0	0	其他应付款		
油气资产	23	0	0	其他应付款		
使用权资产	24	0	0	其他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25	0	0	其他应付款		
开发成本	26	0	0	其他应付款		
长期待摊费用	27	150,778.27	226,111.87	其他应付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0	0	其他应付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	652,970.98	1,042,570.2	其他应付款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	15,825,721.06	23,511,805.71	其他应付款		
资产总计				其他应付款		



共资... 3DFA7D

2023 年度利润表

利润表

报告期间: 2023年 01月 01日 至 2023年 12月 31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15MA18F44X7P

纳税人名称: 南京斯漫仕测量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金额 (人民币元, 列后分)
一、营业收入	1	32,653,846.47	32,976,231.02
减: 营业成本	2	28,427,552.19	28,974,927.63
税金及附加	3	89,690.52	1,568.5
其中: 消费税	4	0	0
营业税	5	0	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45,521.94	28,342.67
资源税	7	0	0
土地增值税	8	0	0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11,652.9	9,281.07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10	32,515.69	20,234.76
销售费用	11	1,327,277.8	1,600,588.83
其中: 商品修费	12	203,592.55	277,862.41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0	0
管理费用	14	2,651,770.92	3,277,247.74
其中: 开办费	15	0	0
业务招待费	16	351,774.94	313,313.69
研发费用	17	141,340.88	110,593.86
财务费用	18	150,541.88	172,918.28
其中: 利息费用 (收入以“-”号填列)	19	154,947.31	169,487.64
加: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20	0	54,045.99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21	7,013.65	1,718,196.06
三、营业外收入	22	44,240.39	41,746.4
减: 营业外支出	23	43,960.35	28,328.39
其中: 政府补助	24	20	1,157,257.26
其中: 坏账损失	25	0	0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6	0	0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0	0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0	0
税收滞纳金	29	0	0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51,294	609,615.2
减: 所得税费用	31	2,561.7	15,860.3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48,732.3	586,755

2024 年度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南京斯提仕测量技术有限公司				2024年06月30日		会小企01表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893,980.34	530,813.30	短期借款	31	1,200,000.00	1,200,000.00
短期投资	2	2,500,000.00		应付票据	32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33	3,971,962.00	4,501,500.00
应收账款	4	3,216,875.32	3,165,734.26	预收账款	34	1,945,104.56	2,050,337.02
预付账款	5	6,367,062.96	12,209,211.32	应付职工薪酬	35	10,889.31	10,470.20
应收股利	6			应交税费	36	-144,713.37	225,542.75
应收利息	7			应付利息	37		
其他应收款	8	-4,594,124.24	-4,206,115.05	应付利润	38		
存货	9	5,077,350.00	3,523,106.25	其他应付款	39	-108,000.00	-559,199.40
其中：原材料	10			其他流动负债	40		
在产品	11			流动负债合计	41	6,875,242.50	7,428,650.57
库存商品	12	5,077,350.00	3,523,106.25	非流动负债：			
周转材料	13			长期借款	42	3,400,000.00	3,4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4			长期应付款	43		
流动资产合计	15	13,961,144.38	15,222,750.08	递延收益	44		
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长期债券投资	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3,400,000.00	3,4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7			负债合计	47	10,275,242.50	10,828,650.57
固定资产原价	18	2,262,722.36	2,262,722.36				
减：累计折旧	19	1,930,696.39	1,762,529.65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332,025.97	500,192.71				
在建工程	21						
工程物资	22						
固定资产清理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5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2,000,000.00	2,885,000.00
开发支出	26			资本公积	49		
长期待摊费用	27	41,111.47	102,778.27	盈余公积	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未分配利润	51	2,059,039.32	2,112,070.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373,137.44	602,970.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	4,059,039.32	4,997,070.49
资产总计	30	14,334,281.82	15,825,721.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	14,334,281.82	15,825,721.06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袁会计

2024 年度利润表

利润表

编制单位：南京斯捷仕测量技术有限公司		2024年6月	会小企02表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12,260,166.71	
减：营业成本	2	10,476,295.15	
税金及附加	3	18,233.30	
其中：消费税	4		
营业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8,315.56	
资源税	7		
土地增值税	8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3,978.05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10	5,939.69	
销售费用	11	718,081.76	
其中：商品维修费	12	175,544.87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管理费用	14	1,029,166.61	
其中：开办费	15		
业务招待费	16	195,700.30	
研究费用	17	69,316.90	
财务费用	18	77,883.73	
其中：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76,733.73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59,493.84	
加：营业外收入	22	8,966.67	
其中：政府补助	23	8,966.67	
减：营业外支出	24		
其中：坏账损失	25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税收滞纳金	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50,527.17	
减：所得税费用	3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50,527.17	

单位负责人：

制表人：袁会计

2、企业财务会计制度

财务会计制度

第一章 总

一、为加强经营管理和会计核算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施工企业会计核算办法》、公司章程和总公司财经管理制度及国家其他有关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公司经营特点，特制定本制度。

二、本公司设置独立的会计机构，配备必要的会计人员，办理公司的财务会计工作。

三、财务部门要依法合理筹措资金，并有效使用资金。既要做到广泛筹集资金和组织资金来源，满足工程施工和日常行政办公需要，又要降低筹资成本，有效使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四、财务管理部门应明确财务会计人员的岗位、职责分明、实行岗位责任制。

五、按照科学管理的要求，建立健全企业内部管理制度和内部财务审批制度，明确内部审批权限，强化内部控制。企业所有重大财务收支活动，均应实行执行与监督行为相结合。执行与监督人员相分离的原则，有牵制、有稽核。对企业资金调度、财务运作和可能对企业财务状况产生影响的经济活动，必须形成由总经理与财务总监实行联合签署方为有效的制度（简称联签制度，下同）凡涉及到重大资金调度、财务运作和可能对企业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的经济活动必须报请董事会批准。

六、凡不符合制度要求，违反财经纪律的各项开支，财会人员必须坚持原则，有权抵制并向总经理与财务总监汇报。

七、正确反映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依法缴纳税收，并接受财税部门和主管部门的检查和监督。

八、财务部门应按照要求认真编制企业各项财务预算，为加快实行全面预算管理打下基础。年度财务预算的编制要体现“真实性、完整性、严肃性、先进性”原则，根据年度预算的目标，分解指标、明确职责、落实责任，并按照分级管理的要求加强检查和考核，以确保财务预算的有效实施。

九、认真做好财务管理的基础工作：

(一) 做好完整的原始记录，各项经济业务都应及时做好完整的原始记录，确保原始记录的及时、准确、真实。

(二) 健全计量验收交接制度，各项财产物资的进出消耗，都要经过严格的计量验收，做到手续齐全、计量准确。

(三) 做好财产清查工作，定期或不定期进行财产清查，及时处理各种财产物资的盘盈、盘亏、毁损、报废，做到账实相符、账账相符。

十、根据权责发生制的原则进行会计核算。

十一、收益和成本费用的计算应当互相配比。一个时期内的各项收入和成本费用，应在同一个时期内登记入账，不应脱节，提前或延后。

十二、各项资产应按实际成本计价。

十三、企业采用的会计处理方法，前后各期必须一致，不得任意改变，如有改变，应经总经理室、公司董事会同意，并报主管财税机关审批或备案。

十四、财务经理以外的财务人员调动工作或因病离职时，必须由财务经理派人员监交，财务经理调动工作或因病离职时，必须由公司总经理派人员监交，在移交过程中必须办好交接手续，不得中断会计工作。

十五、企业应严格按照《会计档案管理办法》的要求妥善保管会计档案，加强对会计档案的管理，未经财务总监和总经理同意，其他部门人员和外来人员不准借阅会计档案。

第二章会计核算

一、公司的会计核算工作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制度的规定。

二、公司的会计核算应当划分会计期间（月）。

三、公司的会计年度为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四、公司发生的各项经济事项，均应有合法的凭证，并经有关人员审核签名。会计凭证、会计账簿、会计报表等各种会计记录，都必须根据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进行登记，做到记录准确、内容完整、手续完备、方法正确、符合时限。

五、公司采用借贷记账法。

六、公司的一切会计凭证、会计账簿、会计报表，应当用中文书写。

七、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对发生的经济业务所收付的货币，如与记账本位币不一致时，除折合为记账本位币外，还应按实际收付的货币记账。

八、账簿分类为日记账、明细分类账和总分类账三种主要账簿及各种必要的辅助账簿。

九、记账原则为权责发生制。凡是本期已经实现的收入和已经发生的费用，不论款项是否在本期收付，都应当作为本期的收入和费用入账。凡是不属于本期的收入和费用，即使款项已在本期收付，也不应当作为本期的收入和费用处理。

十、收入和费用的计算应当相互配合。同一会计期间所取得的收入以及与其相关联的成本、费用，应当在同一会计期间登记入账。

十一、公司的财产应当按实际成本核算，除另有规定外，公司不得自行调整账面价值。

十二、应当划分资本支出和收益支出的界限。

十三、采用的会计处理方法，前后期必须一致，不得任意改变。如有改变应经董事会同意并报当地税务机关备查，自新的会计年度开始变更，同时变更会计年度的会计报告中加以说明。

十四、流动资产，包括现金、银行存款、有价证券、应收和预付款项以及存货等。包括现金、银行存款、有价证券，应当分别核算；应收和预付款项，应当按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分别核算；预付款项，应当按预付货款（预付定金）和待摊费用等分别核算；存货应按原材料、产品、包装物和低值易耗品等分别核算。

十五、现金和银行存款应分别设置日记账，并按不同货币分别设账登记。

现金日记账的账面余额，应逐日与实际库存核对相符。银行存款日记账的账面余额，应与银行对账单核对，至少每月核对一次，并编制“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调节相符。

十六、有价证券包括准备在一年以内变现的股票和债券，应当按实际支付的款项登记入账。实际支付的款项含有已宣告发放的股利或应计利息的，应将这部分股利或利息金额作为暂付款项，通过其他应收款账户核算。

十七、应收和预付款项应当按不同货币分别设账登记，并及时催收、清偿，定期与对方核对清楚，对不能收回的应收账款应查明原因，追究责任，确定无法

收回的，经严格审查，报董事会或总经理批准后，冲抵坏账准备。

十八、存货，是指库存的、在用的和在途的各种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产成品、在产品等。

公司的存货应按实际成本记账，外购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的实际成本，包括买价、运输费、装卸费、包装费、保险费、运输途中的合理损耗、入库前挑选整理费用等。公司的各项存货的收发领退，应根据实际数量及时办理会计手续，并设置有数量、金额明细账逐项逐笔登记。对于各种在途材料、物品应进行明细核算，并随时检查到货情况。

存货应定期进行盘点，每年至少盘点一次，发现盘盈、盘亏、毁损、变质等情况，应由有关部门查明原因，写出书面报告，经董事会或总经理批准后及时处理，并应在年度决算前清理完毕。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的盘亏或盘盈及毁损，除应由过失人赔偿外，应作为当期费用处理。由于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作为营业外支出处理。

存货盘点方式，采用永续盘存制，又称账面盘存制。

十九、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包括 2000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机械设备、运输工具和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设备的物品，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 2 年的，也可作为固定资产。

根据上述规定制定固定资产目录，作为核算的依据，并报当地税务局备查。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参照国家邮电施工企业的有关规定，并结合本公司特点分房屋、建筑物、专用设备、通讯设备、运输工具五大类。

固定资产应按原价登记入账。作为投资的固定资产，以投资时合资各方议定的价格作为原价；购进的固定资产，以进价加运输、装卸、保险等费用作为原价；需要安装的固定资产的原价还应包括安装费用；进口的固定资产原价，应包括按规定支付的关税和工商统一税；自制自建 的固定资产，以制造或建造过程中所发生的实际支出作为原价。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根据电力企业和集团有关规定，制定分类折旧年限和估计残值率、分类折旧率。财务部根据月初在用固定资产的账面原值和月折旧率，按月计算折旧。当月交付使用的固定资产，应当自次月起计

算折旧，当月内停止使用的固定资产也自次月起停止计算折旧。固定资产折旧提足后，仍可使用的，不再计提折旧。提前报废的固定资产也不补提折旧。

固定资产的购入、出售、清理、报废和内部转移等，都要办理会计手续，设置固定资产明细账进行核算，并应建立严格的管理制度。变动的固定资产于次月将变动说明书报公司董事会或总经理。固定资产每年至少盘点一次，对盘盈、盘亏、毁损的固定资产，应由部门查明原因，写出书面报告，经严格审查，按董事会规定报经批准后及时处理，并应在年度决算前处理完毕。

二十、筹建期间所发生的费用（指从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开始生产为止）所发生的费用（包括为公司筹建前期准备所发生的各项费用，不包括购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支出以及应计入工程成本的利息支出），按合同规定和合资章程有关规定，应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入账。在开始生产后，按国家财税规定进行分摊或一次性入生产成本。

二十一、流动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款项、预付货款和预提费用等。

应付款项应当按应付账款、应付工资、应交税金、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等分别核算。有多种货币的流动负债，还应按不同的货币分别设账登记。

职工奖励基金及福利基金视同流动负债进行核算。

二十二、所有者权益，包括实收资本、资本公积、储备基金、企业发展基金和未分配利润等，应分别核算。

实收资本是指投资人按合同约定实际缴入的出资额。合资各方应按合同规定的资本总额、合资比例、出资方式，在规定期限内投入资本。公司则应根据实际投入的资本进行核算，并于收到后及时办理记账手续。

现金投资，按照实际收到或存入合资企业开户银行的金额和日期，作为资金的记账依据。

建筑物、机器设备、材料物资等实物投资，应按合同规定和合资各方协定并经检验核实的实物清单中所列金额和收到实物的日期作为记账的依据。

各方的投资，应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批准的注册会计师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后，由公司据以发给出资证明书。

二十三、健全原始记录，实行定额管理，严格计量检验和物资收发退制度，加强成本、费用的管理和核算。

一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支出，都应计入成本、费用。凡应由本期负担而尚未支出的费用，应作为预提费用计入成本、费用；凡已支出的费用，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费用，应作为待摊费用，分期摊入成本、费用。

生产经营过程中，所耗用的各项材料，应按实际耗用数量和账面单价计算，列入成本、费用。

应付工资的核算应根据核定的工资标准、工资形式、奖励津贴以及公司的考勤记录、工时记录等有关记录，计算员工工资，计入成本、费用；按规定支付中方员工的各项公积金和国家对员工的各项津贴，也应列入成本和费用。

应按规定的成本项目和费用项目分别汇集，项目建设期间应汇集在建工程所发生的各项工程建设费用、生产运行期间应汇集生产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管理费用，包括公司经费、工会经费、董事会费、顾问费、诉讼费、交际应酬费、税金（包括房产税、车辆使用税、印花税等）、场地使用费、技术转让费、无形资产摊销、其他资产摊销、坏账损失、职工培训费、研究发展费和其他费用。

分清本期成本、费用和下期成本、费用的界限，不得任意预提和摊销费用；分清公司内部各部门成本和费用的界限、分期产品之间的费用界限。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特点，工程成本核算采用工号法。

加强对成本、费用的控制，建立责任成本制度，编制成本、费用计划，财务部严格按计划进行资金预算，并定期考核计划执行情况、分析成本、费用上升和降低原因，并采取必要措施，努力降低成本、费用。

二十四、当月实现的销售收入应全部记入本月账内，并应相应结转销售成本和费用。销售收入、成本和费用口径必须一致，不能只记收入，不记成本，也不能只记成本，不记销售收入。

当月收到以前年度的销售收入时，应相应结转以前年度的成本和费用，并在当月财务分析中予以说明。

二十五、净利润为营业利润加营业外收支净额减所得税。

营业利润为主营业务收入减去营业成本后的毛利，再减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加上其他业务利润、减其他业务支出的净额。

营业外收支净额为营业外收入减营业外支出的净额。营业外收入包括固定资

产盘盈、处理固定资产收益、罚款收入等；营业外支出包括固定资产盘亏、处理固定资产损失、罚款支出、捐赠支出和非常损失等。

公司的利润按月计算，在年度内，采用表结法，年度终了，采用账结法。

储备基金经批准可用于弥补亏损和增加资本，企业发展基金经批准可用于增加资本，否则账面金额不得减少。职工奖励基金和福利基金应当用于公司员工的非经常性奖励或各项福利。

提取储备基金、企业发展基金和职工奖励基金后的利润，为可分给投资人的利润。

年度终了，按照合同、章程有关规定，并根据当年实现的利润或亏损和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或未弥补的亏损，编制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董事会讨论决定后据以记账；列入当年决算。

二十六、公司的外币业务，是指对记账本位币——人民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款项收付、往来结算以及计价等业务。

公司的外币账户，包括外币现金、外币银行存款、以外币结算的债权（如应收账款）和债务（如应付账款、应付工资、应付股利），应与非外币的各该相同账户分别设置，并分别核算。

公司对外发生外币业务时，无论增加或减少，均应采用当日市场汇率折合为记账本位币，即人民币记账。月终，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余额，应当按照月末市场汇率折合为记账本位币，即人民币金额。因汇率不同而出现的差额，作为汇单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本制度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讨论通过，自颁布之日起执行。

二十八、本制度解释权在公司计划财务部。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

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4 年 7 月 23 日

姜一林

